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人股份	股票代码	0026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青龙	李佳琳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霞洲村洞江西路 8 号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航城街道霞洲村洞江西路 8 号	
传真	0591-28513121	0591-28513121	
电话	0591-28513121	0591-28513121	
电子信箱	wangqinglong@snowkey.com	jjialin@snowke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以热能动力技术为核心的先进装备制造企业。公司先后被评为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与国家绿色制造示范企业。公司在冷链物流、工业制冷、清洁能源以及氢能动力等领域为全球提供产品、技术以及服务，致力于成为全球冷热与新能源装备制造行业引领者。

（一）压缩机（组）及制冰系统业务

公司制冰机品牌在国内与国际市场中均享有知名度，公司的制冰设备及制冰系统业务包括制冰、储冰、送冰设备及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在食品加工、商超物流、远洋捕捞等行业冷链建设领域，水利水电、核电、建筑工程等行业在内的混凝土降温领域，矿井降温等人工环境领域，蓄能调峰等节能环保领域，以及精细化工行业反应釜降温、人工冰雪、食用冰、制药医疗等领域。公司拥有先进的活塞、螺杆以及离心式压缩机技术，压缩机产品系列丰富。依托公司在压缩机技术领域持续深耕所取得的开发成果以及卓越的装备制造技术，公司成功构建起以压缩机为核心部件的压缩机（组）及系统产品、工程服务配套的完整业务体系，形成了从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到系统集成、工程服务的业

务链布局。上述产品及服务领域覆盖食品加工、生物医药、冷链物流、石油化工、油气处理、大科学工程、冰雪运动、空调热泵以及氢能源装备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制冰业务效益提升主要归功于国内外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所带来的贡献。在国内，随着国家政策的积极导向，水利水电、核电等关键基建领域迎来复苏期，公司凭借自身在混凝土温控设备领域的专业优势，为这些重点基建项目提供了高效、可靠的温控解决方案，有效助力了国内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高质量推进。放眼国际，公司紧跟“一带一路”倡议，充分利用沿线新兴经济体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提升的有利契机，积极拓展制冷设备出口业务，开辟了更为广阔的市场蓝海。报告期内，随着沙特“2030 年愿景改革计划”的逐步实施，公司通过精准定位与高效服务，成功为沙特“NEOM 未来城”中各种基建项目提供一系列高质量的制冷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还密切关注东南亚市场，针对该地区极端高温天气频发、制冰需求激增的现状，随着东南亚“冰工厂”建设热潮的兴起，公司制冰机销量实现显著增长。随着近几年公司加大全球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通过多渠道、多维度的营销策略，不断提升制冷设备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确保能够及时捕捉市场机遇，推动公司业绩持续稳健增长。

在报告期内，化工领域业务的核心驱动力来源于技术优势、市场多元化布局及政策红利的释放。在国内市场，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十四五”能源安全战略，加大对上游能源装备领域的投入，自主研发的 8MPa 高压气举压缩机可解决深层煤层气项目开采的行业痛点，实现了多项技术突破，为能源结构转型提供关键技术支撑。在国际化拓展方面，公司在深冷装备出口领域取得显著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 RefComp SPT61 系列半封闭 CO₂ 活塞压缩机荣获“2024 年中国制冷展创新产品”荣誉。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中国制冷展创新展品”“运维服务示范企业”“热泵工业最佳应用奖”“中国节能减排企业贡献奖”等多项行业协会荣誉。公司“丙烷制冷系统”被认定为“福建省内首套重大技术装备”，“送冰分路阀”获得“福建省专利奖三等奖”。

（二）油气技术服务业务

佳运油气，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油气开发工程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业务覆盖陆上石油天然气开发生产全产业链。佳运油气依托二十余年深耕积累的油田信息化与自动化管理经验，融合公司先进的压缩机核心技术及设备优势，构建了涵盖生产运维、装备保障、工程技术、数字能源四大板块的多元化服务体系，具体包括：生产运行维护、仪表与系统集成、LNG 生产工艺技术、脱硫及硫磺回收工程、压缩机全生命周期管理、能源数字化解决方案、油气井试采、油气增产及井筒检测等核心业务，持续为天然气净化、液化及数字化项目提供技术赋能与工程支持。

受益于国家“增储上产”战略深化及页岩油气、深海勘探开发投资增长，佳运油气业务增长显著，2024 年全年新签合同大幅提升。随着《能源法》正式实施，国家进一步强化油气勘探开发政策支持，公司凭借技术优势与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实现市场突破：

在国内市场方面，以 EPC 总承包模式打造标杆项目，顺利完成伊吾氢能公司绿电耦合焦炉煤气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开产保运移交；成功推动了中京燃气东峰 506 十万方 LNG 项目建设及中石油西南油气分公司蜀南气矿合二 6 井脱硫项目落成，在清洁能源转化与传统油气开发领域同步巩固技术地位。

在国际市场上，佳运油气在伊拉克米桑油田技术服务市场持续保持高份额交付，同时在利比亚、阿尔及利亚等国家新获油气田工程服务订单，逐步构建“本土化运营+全球化服务”网络。面对国际市场的地缘政治风险、技术标准差异及属地化管理挑战，公司正通过建立区域技术中心、培养本地化团队及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夯实长期发展根基。

作为行业技术创新的践行者，佳运油气始终以“智能化、低碳化、一体化”为发展方向，依托压缩机核心装备研发能力与能源数字化技术储备，持续提升在天然气处理、液化储运及智慧油田建设领域的解决方案竞争力，助力全球能源行业实现高效开发与绿色转型。

（三）中央空调系统销售安装业务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是国内优秀的建筑环境系统集成服务商，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始终致力于大型水循环、变冷媒多联机、IDC 机房温控、冰蓄冷等中央空调系统的建造集成及运营维护。

在报告期内，杭州龙华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华为技术服务、华信设计院等企业保持密切合作关系，连续中标华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数据中心暖通空调建设项目。同时，杭州龙华承接了之江实验室新型算力中心环境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工程的暖通空调项目、之江实验室智算中心机房提升工程(二期)项目。之江实验室作为中国聚焦于智能计算领域的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公司通过成功实施该项目，在 IDC 机房温控领域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四）氢能源业务

公司一方面开展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及其核心零部件的研发与制造，另一方面公司将压缩机技术、制冷技术延伸应用在液氢以及氢能装备领域。公司在掌握燃料电池空压机和氢气循环泵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加大对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及系统核心零部件研发投入。在燃料电池空压机方面，公司所开发的燃料电池离心式空压机，可匹配大功率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雪人开发的新一代氢气循环泵，也是针对大功率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而进行开发设计。在此基础上，公司研发的新一代氢燃料电池系统，可搭载在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物流车、特种车辆等多种车型上。

在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的核心部件-燃料电池电堆方面，公司与日本氢动力公司合作开发用于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的金属极板燃料电池电堆，2023 年内已完成燃料电池单体电池的开发，2024 年已完成金属极板燃料电池短堆的开发及交付，金属极板燃料电池整堆的开发与资料交付，目前正在进行整堆耐久性验证的相关工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450,707,812.42	4,597,834,083.49	4,596,415,775.06	-3.17%	4,524,764,072.21	4,524,764,07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66,964,329.47	2,461,186,279.34	2,459,767,970.91	0.29%	2,473,714,838.16	2,473,714,838.16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284,761,635.98	2,032,490,647.49	2,032,490,647.49	12.41%	1,966,027,078.75	1,966,027,07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94,941.15	-15,362,200.83	-16,780,509.26	314.50%	-202,734,107.16	-202,734,10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82,516.09	-42,709,886.25	-44,128,194.68	157.07%	-253,657,859.97	-253,657,85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84,687.60	75,773,083.46	75,773,083.46	363.73%	-121,619,535.78	-121,619,535.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6	-0.0199	-0.0217	314.75%	-0.2624	-0.26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6	-0.0199	-0.0217	314.75%	-0.2624	-0.26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0.62%	-0.68%	2.15%	-7.91%	-7.9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和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保证类质量保证重分类	营业成本	16,524,462.30	9,694,428.78	930,376.43	277,920.85
	销售费用	-16,524,462.30	-9,694,428.78	-930,376.43	-277,920.85

(2) 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因对佳运油气 2023 年商誉减值计提不恰当，经过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讨论和批准，公司实施追溯性评估，对所产生的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此次差错更正对报表及相关指标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各报表、指标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累积影响数
商誉	294,865,642.51	293,447,334.08	-1,418,308.43
未分配利润	-314,065,142.41	-315,483,450.84	-1,418,308.43
资产减值损失	-26,827,385.84	-28,245,694.27	-1,418,308.43
净利润	-22,240,393.57	-23,658,702.00	-1,418,308.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62,200.83	-16,780,509.26	-1,418,308.4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2,629,334.64	460,628,546.17	509,581,078.86	971,922,67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68,992.23	13,927,448.66	10,883,320.95	2,415,17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90,211.18	9,412,443.06	3,661,644.67	4,718,21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48,084.49	107,579,700.22	126,379,607.15	247,773,464.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9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7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汝捷 1	境内自然人	20.12%	155,452,029	116,589,022	质押	37,010,000	
王爱瑞	境内自然人	2.23%	17,223,556	0	不适用	0	
陈存忠	境内自然人	1.42%	10,980,000	0	不适用	0	

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96%	7,381,100	0	不适用	0
陈发根	境内自然人	0.84%	6,466,47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5%	5,046,730	0	不适用	0
郑志树	境内自然人	0.55%	4,250,000	0	不适用	0
林伟	境内自然人	0.55%	4,248,058	0	不适用	0
陈胜	境内自然人	0.49%	3,792,424	0	不适用	0
林汝捷 ²	境内自然人	0.46%	3,550,000	2,7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股东王爱瑞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287,30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936,256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223,556 股；陈存忠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9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980,000 股；福建雪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381,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381,100 股；郑志树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20,000 股，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3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5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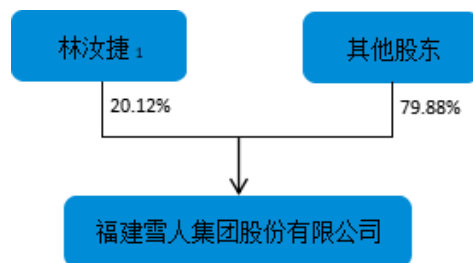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